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108 學年第 2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

109 年 01 月 10 日(星期五)

簽 於 秘書室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

主旨：檢陳本學年度第2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及簽到單各1份，請核閱。

說明：

一、旨揭會議業已於109年1月10日(星期五)召開竣事。

二、本次會議討論提案為下：

(一)有關本校107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委員意見之一年改善執行情形。

(二)有關本校教育學院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辦理自辦外部評鑑事宜。

擬辦：陳核閱後，將會議記錄傳送予與會人員及相關單位知照後，並依據委員意見修改提案一之執行情形內容。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裝

訂

線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秘書室 校務研究與 發展中心	行政專員	陳怡慧		109/01/17 09:51:01 (承辦)
2	秘書室 校務研究與 發展中心	主任	葉貞吟		109/01/21 09:52:09 (核示)
3	秘書室	教授	王隆仁		109/01/21 15:53:21 (核示)
4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紀錄擬建議修正處如黃底紅字所示。	109/01/21 16:17:56 (核示)
5	行政副校長 室	行政副校 長	劉英偉	如會簽意見，餘 如擬。	109/01/21 16:33:08 (決行)
6	秘書室 校務研究與 發展中心	行政專員	陳怡慧		109/01/21 17:22:29 (承辦)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四樓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古校長源光

紀錄：陳怡慧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略）

貳、工作報告：（略）

參、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無異議，准予備查。

肆、108 學年第 1 次會議項目列管執行管考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一	有關本校 107 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委員意見之上半年改善執行情形。 《列管次數：2 次》	綜合委員意見提供多項建議。	校內各單位 (IR 中心統籌)	1. IR 中心於 108 年 10 月 29 日提供有關委員建議校務評鑑改善執行情形之撰寫呈現方式。 2. IR 中心已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彙整四個項目之一年改善情形如提案一。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二	有關本校通識教育之後續辦理改善等相關規劃事宜。	照案通過，並每年提送自我改善情形至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檢核。	通識教育中心	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三	有關教育學院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班於民國 110 年停招前之教學品質保證相關事	照案通過，並請 IR 中心於本年底前聘任校外委	IR 中心、教育學院 文教文教事業經營 碩士在職	1. IR 中心與教育學院文教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已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五）辦理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宜。 《列管次數：1 次》	員，並辦理 文教事業經 營碩士在職 學位學程自 辦外部評 鑑，並於辦 理完成後， 提送校級自 我評鑑指導 委員會進行 認可。	學位學程	自辦外部實地訪視事 宜。 2. 實地訪視之訪視報告 書如提案二。	
四	有關 107 年度教育部大 專校院特殊教育和性別 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 書面審查結果後續上半 年自我改善。 《列管次數：1 次》	照案通過。	IR 中心	依據上次會議，在特殊教 育和性別平等教育業務持 續進行改善。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五	有關本校「校園保護智 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照案通過。	IR 中心	依據教育部「校園保護智 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和本 校學務處智財委員會之規 定，IR 中心於每年 6 月底 左右提供學務處有關「校 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 案」自評表於校級自我評 鑑指導委員會之會議紀 錄，並請相關單位協助宣 導智慧財產權相關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六	行政服務滿意度調查新 增職員為調查對象及通 用問卷修訂。	照案通過。	IR 中心	業於 108 年 11 月以修訂後 問卷執行調查；預計本 (109) 年 2 月前完成報 告並回饋結果予行政和學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術單位。	
七	有關圖書館讀者滿意度問卷調查之執行情形。 《列管次數：1 次》	照案通過。	圖書館	圖書館於 108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17 日進行讀者滿意度調查，提供本校教職員工生以線上、校外讀者以紙本問卷填答。問卷蒐集後，108 年 6 至 8 月進行質化與量化分析，並依讀者建議，進行相關改善工作，並於 108 年 9 月 4 日於網頁及電子郵件系統公告問卷調查結果及處理回覆情形。	☐ 持續列管 ☒ 解除列管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 107 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委員意見之一年改善執行情形，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7 年 12 月 26 日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決議和 108 年 1 月 7 日財團法人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來文，本校須於本（109）年 2 月 14 日前須函報本校校務評鑑之一年改善情況。
- 二、同上，有關 107 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結果之一年自我改善執行情形如附件 1。

辦法：依會議決議辦理後續自我改善事宜，提送本校校務評鑑結果之一年改善情形，並於 109 管考第二年改善機制。

決議：

1. 有關校務評鑑委員之建議事項，請各單位於最近辦理相關活動皆更新補上辦理資料（含佐證資料）。

2. 有關學校國際交流方面，與其他學校的合約書是否有效，請國際事務處在進行全面檢閱；另本校國際事務處承辦教育部多項計畫，如：史懷哲計畫等，建議提供為改善執行之佐證資料【編號 1-3】。
3. 有關師培教育部分【編號 1-4】，未來中等師培教育方面推動將會是重點，學校可以提早先行瞭解趨勢發展；另 USR 為教育部重要推動計畫，建議可提供更多 USR 相關資料為佐證資料。
4. 有關地方特色的發展，深根地方【編號 2-3】，南國青島書店部分可增列相關佐證資料。
5. 各學系跨系限修部分呈現上選修和必修基數的可以用不同方式呈現，以展現改善情況【編號 2-4】。
6. 學校教檢通過率于 103、104 年皆低於全國平均值，建議近兩年來之全國教檢通過狀況進行分析，瞭解學校在全國落點情況【編號 3-1】。
7. 學校近年來聘用 80 幾位新進教師，可用分析呈現教師斷層現象改善情況【編號 4-12】。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辦理自辦外部評鑑事宜，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上次會議決議，秘書室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IR 中心）和教育學院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班已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辦理完成之自辦外部評鑑，其 3 位委員之評鑑報告書內容如附件 2。

二、評鑑報告書初稿並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經教育學院檢閱後，並無任何異議。

辦法：本次會議通過，並於 110 年進行停招。

決議：依決議辦理。

提案三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擬修正本校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師資類科自我評鑑機制實施計畫草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8 年 12 月 05 日高評字第 1081001427 號函之審查意見辦理。

二、檢附本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機制實施修正計畫草案、審查意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1）及幼兒園師資類科自我評鑑機制實施修正計畫草案、審查意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2）。

辦法：審議通過後，於 1 月 31 日前函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決議：

1. 請師培中心瞭解其他大學校院師培中心之提送相關類科自我評鑑機制計劃書意見資料。
2. 請相關單位依據委員意見進行後續意見或是辦法修改後，並於期限內提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語：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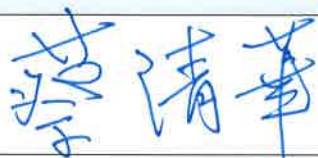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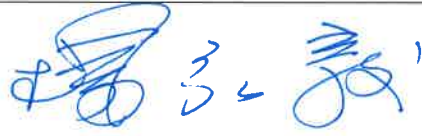
捌、散會：16：00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簽到單

日期：109 年 1 月 10（星期五） 14：00-18：00

出席人員：

(一)校外委員

#	姓名	簽到
1.	文藻外國語大學蔡清華教授	
2.	義守大學陳振遠校長	
3.	中山大學楊弘敦教授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簽到單

日期：109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五） 14：00-18：00

出席人員：

(二)校內委員

#	姓名	簽到
1.	古源光校長	古源光
2.	行政副校長劉副校長英偉	劉英偉
3.	學術副校長王隆仁副校長	王隆仁
4.	學術副校長林曉雯副校長	林曉雯
5.	教務處施教百俊務長	施教百俊
6.	學務處黃名義學務長	黃名義
7.	總務處陳永森總務長	陳永森
8.	研究發展處侯雅齡研發長	林思玲代
9.	圖書館邢廣民館長	郭羽玲代
10.	國際事務處曾耀霆國際長	曾耀霆
11.	實習就業輔導處許蔚農處長	許蔚農
12.	進修推廣處鄭經文處長	鄭經文
13.	教育學院楊智穎院長	楊智穎
14.	理學院林春榮院長	林瑞興代理

#	姓名	簽到
15.	人文社會學院簡光明院長	簡光明
16.	管理學院曾紀幸院長	
17.	通識教育中心賀瑞麟主任	賀瑞麟
18.	人事室熊學敏主任	熊學敏
19.	秘書室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 葉貞吟主任	葉貞吟
20.	秘書室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 賴宗慈助理員	賴宗慈
21.	秘書室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 陳怡慧	陳怡慧
22.	秘書室謝熙樺行政秘書	謝熙樺
23.	秘書室李美貞	李美貞
24.	秘書室許卜仁	許卜仁
25.	師培中心彭慧敏組員	彭慧敏
26.	研發處	楊瑞銘
27.	總務處	陳瑞卿
28.	IR中心	陳仁揚
29.	IR中心	陳品圻

項目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部分學生對該校五力的教育目標與十大核心能力不太熟悉。【編號 1-1】	施百俊教務長 教育院楊智穎院長/黃田奇 理學院林春榮院長/林珮瑩 人社院簡光明院長/游瑀芮 資訊學院 王副校長/郭瓊孺 管理學院曾紀幸院長/邱怡亭	本校基於「誠、愛、禮、群」之校訓，訂定「品德力、創新力、自學力、宏觀力、就業力」等五力的教育目標，使學生具有「個人、專業、社會」等三個層面之核心能力，包含個人-身心健康與自主管理、人文藝術與美感品味；專業-語言素養與資訊知識、專業知識與實務職能、科學素養與創新思維、永續經營與終身學習；社會-民主法治與良好品德、團隊合作與職場倫理、多元文化與國際視野、社會責任與人文關懷之十大校核心能力發展。改善規劃如下： 1. 召開院系級會議(院系務、院系課程等相關會議)，討論如何與本校、院及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相關，包含如何提升學生學習、促進教師教學專業度以及加強學生課業輔導，讓老師與學生均能對教育目標與課程的對應熟悉與理解。 2. 各學院系每年於新生入學時發放学年度課程手冊，其中亦將校院系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放置於內，並於新生始業輔導說明會中由主任或班導師進行宣導與理念解說，讓新生在就讀各學系時即能初步了解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內涵（附件1-1-1~附件1-1-3）。 3. 通識教育中心利用辦理通識活動進行五力宣導和理念說明（附件 1-1-4）。 4. 利用系週會或相關活動進行宣導與解釋，期望能讓同學對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能有進一層之認識與理解。 5. 透過各班班會或導生聚餐由導師進行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宣導與解釋。 6. 以境教方式宣導:建置並於院系所週邊環境融入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宣導，如院系所專業電腦教室電腦桌面、專業教室後方牆面、院系辦公室外走廊公佈欄、課程手冊、院系網頁與 FB 專版等，採境教方式讓校院系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潛移默化於教師及學生之印象之中。	附件 1-1-1 理學院 108 下半年宣導五力十大核心工作 附件 1-1-2 管理學院校訓、五力教育目標及十大核心能力圖示 附件 1-1-3 資訊學院 108 下半年宣導五力十大核心工作 附件 1-1-4 通識教育 108 下半年宣導五力十大核心工作
2.該校所訂「國立屏東大學教師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立意很	侯雅齡研發長 林思玲副研發長 研發處蔡淑娟	1.落實管考制度 (1) 落實審核機制：依據本校「教師產業研習與研究實施辦法」及「產學合作實施辦法」之規定，執行教師產業研習之申請案審核流程（附件 1-2-1）。 (2) 定期提醒機制：每學期以電子郵件提醒教師產業研習事宜（附件 1-2-2）。業	附件 1-2-1 教師產業研習與研究實施辦法、產學合作實施辦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好，但 <u>管考制度</u> 有待強化，教師的深耕服務、研習與研究狀況也未完全落實。【編號 1-2】		務單位研發處技術合作組於 108 年 9 月盤點應於 110 年 11 月 20 日前達成 26 週產業研習時數規定且尚未有研習時數紀錄之教師，通知院、系所主管及個別教師，提醒教師於時限內達成研習時數規定。 (3) 定期會議管考：於 108 年 5 月 15 日及 108 年 11 月 1 日召開兩次教師產業研習推動委員會，審議教師實地服務新申請、成果折抵及產學合作計畫折抵(附件 1-2-3)。 (4) 檢討改善：依據 108-1 及 108-2 兩次教師產業研習推動委員會之委員建議，修正教師赴合作機構實地服務申請表及成果報告書呈現內容(附件 1-2-4)，要求教師具體規劃研習內容及完整呈現成果報告書內容。 2.推動教師與產業合作 (1) 自 108 年 9 月份起，研發處主動蒐集政府電子採購網之勞務採購案招標公告資訊，提供全校教師參考，並且辦理投標講座，提高教師爭取政府委辦案之通過率(附件 1-2-5)。 (2) 建置本校教師研發成果資料庫平台(附件 1-2-6)。 (3) 為推廣研發成果，研發處、資訊學院、進修推廣處共同參加 108 年 10 月 31 至 11 月 3 日於高雄展覽館舉辦之「2019 亞洲樂齡智慧生活展」(附件 1-2-7)。 (4) 邀請在地產學協會，說明政府資源計畫並邀請提案，促進教師與產業進行產學合作。 (5) 爭取政府補助經費，促進產學合作之成果：108 年度 6 位教師結合 12 家企業獲經濟部「學界協助中小企業科技關懷跨域整合計畫」補助；本校應物系與南科園區立創光電公司共同申請科技部 108 年度「科學園區產業人才培育計畫」獲科技部補助；本校師長申請科技部 108 年產學合作案通過 3 案、創新營運模式產學合作計畫 1 案。	法 附件 1-2-2 教師產業研習提醒郵件 附件 1-2-3 107-2、108-1 教師產業研習推動委員會會議紀錄 附件 1-2-4 教師赴合作機構實地服務申請表及成果報告書格式 附件 1-2-5 政府採購案投標實務講座及公告資訊 附件 1-2-6 本校教師研發成果資料庫平台 附件 1-2-7 推廣研發成果活動照片
3.該校自我定位明確，但校務發展 SWOT 分析與校務經營策略連結	王副校長 *校務發展分析 聯結： IR 中心賴宗慈/	1. 107 年 11 月 12 日、108 年 5 月 10 日及 12 月 2 日分別召開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本校務發展相關事宜並進行校務發展計畫書滾動修訂。 2. 持續推動跨領域學分學程，並鼓勵全校學生選修任何跨領域/學院/系所的課程，共開設 13 種跨領域學分學程，各課程規劃(附件 1-3-1)。	附件 1-3-1 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附件 1-3-2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性不強。例如：該校強調具高教、技職、師培三大特色，卻忽略三者的整合，部分系所有性質相近且疊床架屋的現象；該校強調國際化，但多以中國大陸為主要對象，與其他地區的聯結策略尚不明；教師檢定近年表現不佳，未維持原教育大學的優勢特色。【編號 1-3】	*國際學校聯結： 曾耀霆國際長/ 王鈞宗組長 *系所整併： 人社院游瑀芮 資訊院郭瓊孺 *教師檢定 師培中心王人平	3. 系所發展調整： (1) 本校於 108 年 11 月 5 日及 108 年 11 月 12 日分別與資訊工程學系及資訊科學系系上教師針對兩系整併一案進行座談，兩系目前各方多元發展皆很順利，招生也未有太大問題，目前先以兩系彼此合作之方式(如碩士班共同招生、跨系所研究合作、課程相互支援等)，且兩系師長皆對於雙方合作抱持正向態度，並將持續安排更多交流與互動機會。目前資訊工程學系及資訊科學系持續發展其各自系所教學研發特色，資訊工程學系入學管道以招收高職生為主，規劃發展人工智慧、ICT 資通訊技術及工程應用為教育目標，而資訊科學系入學管道以招收高中生為主，規劃發展虛擬擴增實境、數位內容、多媒體應用特色，以及教育科技專長領域，兩學系之發展領域屬性不同，希望以各自獨立發展達成本校資訊教育之多元發展特色。 (2) 經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後，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系與應用英語學系大學部仍維持獨立招生，惟碩士班部分在考量系所整合和招生推動，109 學年度停招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由英語學系碩士班進行招生，兩系教師共同教學。 4. 本校與國際接軌之策略： (1) 截至 108 年 12 月份為止，本校國際姊妹校共計 136 間，大陸地區姊妹校為 70 間，近 3 年僑外生及國際姊妹校成長（<u>附件 1-3-2</u>）。 (2) 選派學生前往世界各地姊妹校交流學習或實習，108 年度學海系列計畫經教育部核定，學海飛颺核定 14 案、學海惜珠核定 1 案、學海築夢核定 12 案、學海新南向築夢核定 7 案。 (3) 分別於 108 年 3 月份及 4 月份派員分別前往越南(河內)及馬來西亞(東馬)進行高等教育展招生活動，持續推展本校於東南亞各國家學生知名度，並於 9 月份配合臺灣教育大學系統規劃，由校長前往馬來西亞訪問，拜訪西馬來西亞獨中 2 所及東馬來西亞獨中 3 所，鼓勵馬來西亞僑生持續來校就讀大學，另於 108 年度安排師長前往海外訪問或訪視 10 場次行程，加深與海外合作鏈結，海外訪視行程（<u>附件 1-3-3</u>）。 (4) 108 年 1 月份舉辦泰國皇家師範大學系統(RUN)，泰國姐妹校共選派 29 位大學教職人員來校培訓，108 年 3 月份由校長親自訪問泰國南部第一分區職	國立屏東大學近 3 年僑外生及國際姊妹校成長。 <u>附件 1-3-3</u>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師長海外訪視剪輯。 <u>附件 1-3-4</u> 營隊活動成果照片剪輯。 <u>附件 1-3-5</u> 108.02.25 考前說明會照片。 <u>附件 1-3-6</u> 108.04.27 教師資格考模擬考試辦理計畫。 <u>附件 1-3-7</u> 教師資格考衝刺班暨考生服務中心計畫及經費概算表。 <u>附件 1-3-8</u> 教師資格考衝刺班實際執行課表。 <u>附件 1-3-9</u> 教師資格考衝刺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業學校，宣傳鼓勵泰國正式教職人員來本校攻讀碩士以上學位，並於 5 月 15 日辦理 19 位訪問團蒞校訪問簽訂合作備忘錄，並已協調理學院暑期假日學校營隊活動加收泰方選派 10 位人員，做為日後來臺留學環境適應準備。9 月辦理日本廣島修道大學研習營 12 名師生，10 月辦理泰國技職學校師生 23 人，以及 BRU 大學英語教學研習營 20 人、11 月辦理越南土龍木大學教育研習營 25 人暨泰國 RMUTT 桌遊設計研習 22 人及越南廠商工業區管理培訓營 4 人，預計 2020 年 1 月辦理泰國高教教師培訓 36 人，相關活動成果照片剪輯（<u>附件 1-3-4</u>）。 (5) 107 學年度約有 100 位各地姊妹校選派學生來校研修，其中本校與泰國姊妹校 RMUTT 緊密合作連結，繼 108 年 6 月至 9 月期間選派 27 位學生來校實習，後續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又再選派 22 位學生來校研修，另泰國 CRRU 選派 11 位學生、泰國 TRU 選派 4 位學生、捷克 UHK 選派 3 位學生、泰國 MJU 選派 26 位、馬來西亞拉曼大學選派 3 位學生、日本廣島修道大學 1 位來校研修，加強本校國際化校園氛圍。 5. 本校持續辦理相關計畫，輔導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辦理過程與成效說明如下： (1) 本年提出提升教師檢定通過率之「108 年新制教師資格考通過率提升計畫」，辦理過程如附件所示（<u>附件 1-3-5~附件 1-3-11</u>）。 (2) 本校 108 年 3 月教師資格考試應屆通過率幼兒園師資類科 92.65%；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77.52%；特殊教育學校(班) 師資類科 90.91%；108 年 6 月考試應屆通過率幼兒園師資類科 89.47%，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78.34%；特殊教育學校(班) 師資類科 93.88%，已較 107 年有顯著成長。(資料來源為國家教育研究院分析數據。)	班照片。 <u>附件 1-3-10</u> 教師資格考試考生服務中心照片。 <u>附件 1-3-11</u> 108 年度下半年辦理講座海報。
4.該校校務發展計畫或 UGSI 所進行的規劃，缺乏結構性與組織性，多數為單點式活	<u>劉副校長</u> 秘書室謝熙樺	本校依據學校定位與願景及秉持 UGSI 策略，透過大學端連結政府(G)、社會/中小學(S)及產業/國際(I)，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孕育出更多在各領域優秀人才，順利接軌職場。依教育部「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特色、善盡大學社會責任及提升高教公共性」四大面向做推動，從 UGSI 到 USR，再從 USR 落實 SDGs，往大學 4.0 持續邁進執：	<u>附件 1-4-1</u> 屏大、菲律賓大學合作記錄巴丹島等地音樂舞蹈 <u>附件 1-4-2</u> 屏大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動（如：舉辦音樂會、交流展、營隊）或例行活動（如與鄰近學校建立夥伴關係，為一般師培學校常態），缺乏有系統地針對社區問題深入與長期的規劃，以及人才培育的作法。【編號 1-4】		U:與國內外大學合作: 1. 泰國RMUTT與本校締結姊妹校合作關係，近3年以集體選送學生來校實習方式來臺交換學習，近3年累計人數超過百位，亦於2019年共辦TICST國際學術研討會，將成為持續合作的開端。 2. 屏東大學與菲律賓大學合作 記錄巴丹島等地音樂舞蹈 (附件1-4-1)。 3. 屏大地方創生研究團隊 赴日本姊妹校參訪交流 (附件 1-4-2)。 4. 應用日語學系境外移地教學 於大阪教育大學圓滿完成 (附件 1-4-3)。 5. 2019 台灣磁性技術協會年會暨第 31 屆磁學與磁性技術研討會 (附件 1-4-4)。 6. 泰國 RMUTT 來訪洽談 2+2 學位學程 學生正式學位交換更進一步 (附件 1-4-5)。 7. 日本姬路商業高校學生來訪屏大研習 臺日兩校學生交流相見歡 (附件 1-4-6)。 8. 理學院及教育學院辦理夏日學校 增進姊妹校同學交流 (附件 1-4-7)。 9. 泰國普吉皇家師範大學再度來訪，加大合作未來新可能 (附件 1-4-8)。 10. 2019 台日地方創生論壇 (附件 1-4-9)。 11. 與俄羅斯科學院設聯合實驗室 探索開發新型功能性材料及應用 (附件 1-4-10)。 12. 國際學者齊聚一堂 2019TICST 科學與技術國際研討會登場 (附件 1-4-11)。 G:為中央及地方政府提供之服務與合作計畫: 1. 與中央之連結：	地方創生研究團隊 赴日本姊妹校參訪交流 附件 1-4-3 應用日語學系境外移地教學 於大阪教育大學圓滿完成 附件 1-4-4 磁學與磁性技術研討會 國內外學者專家共聚國境之南進行專業交流 附件 1-4-5 泰國 RMUTT 來訪洽談 附件 1-4-6 日本姬路商業高校學生來訪屏大研習 臺日兩校學生交流相見歡 附件 1-4-7 理學院及教育學院辦理夏日學校 增進姊妹校同學交流 附件 1-4-8 泰國普吉皇家師範大學再度來訪 附件 1-4-9 2019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 與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合作 探索式互動學習平台策略聯盟簽約（<u>附件 1-4-12</u>）。 (2) 屏東大學舉辦第七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各科教材教法（<u>附件 1-4-13</u>）。 (3) 優質無國界教師 國際職場邁大步（<u>附件 1-4-14</u>）。 (4) 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一教學研究案例全國發表會（<u>附件 1-4-15</u>）。 (5) 第十五屆南台灣社會發展研討會 以農村調查與社會實踐為主題（<u>附件 1-4-16</u>）。 2.與地方之合作： (1) 走讀社會、動手實作（<u>附件 1-4-17</u>）。 (2) 客庄創生-2019 第七屆六堆論壇（<u>附件 1-4-18</u>）。 (3) 農夫導演，用鏡頭細訴田間的美好（<u>附件 1-4-19</u>）。 (4) 活化新智能×轉動社區力量 農村型社企，讓東片寶石永續閃亮（<u>附件 1-4-20</u>）。 (5) 文化創意產業永續與前瞻學術研討會 聚焦地方創生與創業（<u>附件 1-4-21</u>）。 S:與社區及各級學校(K-12)之合作組織性: 1. 資訊志工團隊到玉田國小 舉辦 Cubiio 雷雕親子共學（<u>附件 1-4-22</u>）。 2. 2019 幼幼劇坊-飛進阿拉丁的魔幻世界 首度與機器人共演（<u>附件 1-4-23</u>）。 3. 師資生暑期課輔列車授旗開往台東及恆春半 7 所國小（<u>附件 1-4-24</u>）。 4. 2019 第四屆全國創意智能機器人主題競賽（<u>附件 1-4-25</u>）。 5. 管理夏令營 讓高中職生提前接觸管理及科技商業應用（<u>附件 1-4-26</u>）。	台日地方創生論壇 <u>附件 1-4-10</u> 與俄羅斯科學院設聯合實驗室 探索開發新型功能性材料及應用 <u>附件 1-4-11</u> 國際學者齊聚一堂 2019TICST 科學與技術國際研討會登場 <u>附件 1-4-12</u>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合作 探索式互動學習平台策略聯盟今簽約 <u>附件 1-4-13</u> 屏東大學舉辦第七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 <u>附件 1-4-14</u> 優質無國界教師 國際職場邁大步 <u>附件 1-4-15</u> 實踐教學研究中程計畫一教學研究案例全國發表會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6. 實踐史懷哲精神 師資生赴台東關懷偏鄉弱勢 教育部師藝司鄭司長到場訪視（附件 1-4-27）。 7. 新來義部落電力自發自用 再獲腳踏車發電機（附件 1-4-28）。 8. 與高屏地區 30 所國小及幼兒園簽訂專業發展學校合作協議（附件 1-4-29）。 9. 推動自造教育向下扎根 捐贈電腦給玉田等三所國小（附件 1-4-30）。 10. 進擊的繪本!超大型文化資產繪本再現，眷村故事開始巡迴（附件 1-4-31）。 I:產業合作： 1. 電腦與通訊學系同學參加「2019 放視大賞」榮獲跨領域類 2019 特別獎（附件 1-4-32）。 2. 仿生健身手套產學合作簽約 屏大研發能量受肯定（附件 1-4-33）。 3. 發展國內足球 與旻歡公司產學合作策略聯盟（附件 1-4-34）。 4. 與國際接軌 科普系同學赴新加坡實習 培養科普國際人才（附件 1-4-35）。 5. 日本動畫大師小幡公春暢談日本動畫產業並示範（附件 1-4-36）。 6. 全國大學第一 不動產線上即時估價 APP~Good 網開放社會大眾使用（附件 1-4-37）。 7. 助地方創生 屏大成立「大武山社會實踐暨永續發展中心」（附件 1-4-38）。 8. 屏東大學透過 VR 科技讓復健及環保變得有趣（附件 1-4-39）。 9. 存取美好時光 屏基為爺奶傳遞精彩人生（附件 1-4-40）。 高教深耕計畫-從UGSI 到USR，實踐「大學4.0」 高教深耕「五力全開」創新教學計畫為落實高等教育教學變革及提升教師教學品質，構思多種創新方案，鼓勵各院系發展新型態教學模式及推動更積極的學習辦	附件 1-4-16 第十五屆南台灣社會發展研討會 以農村調查與社會實踐為主題 附件 1-4-17 實踐社會責任 屏大暑期社服團隊授旗 附件 1-4-18 客庄創生 附件 1-4-19 農夫導演 附件 1-4-20 活化新智能 附件 1-4-21 文化創意產業永續與前瞻學術研討會 聚焦地方創生與創業 附件 1-4-22 資訊志工團隊到玉田國小 舉辦 Cubiio 雷雕親子共學活動 附件 1-4-23 2019 幼幼劇坊 附件 1-4-24 師資生暑期課輔列車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法，透過課程設計、教材教法、運用科技媒體等豐富的策略，培養學生運算思維與邏輯能力，拓展學生全球視野促進國際交流，優化教與學效能。創新教學計畫中的「營隊組織導向社群」、「國際學術交流導向社群」、「境外移地教學」、「微學分課程」等方案，不同於一般傳統教室授課，鼓勵師長帶領學生團隊走出校園，前往鄉間服務學習，激發團隊成員的合作潛力、學習動力、奉獻精神，亦或走向國際，拓展國際視野及包容多元文化價值觀，增進語言交流能力，培養學生具備與國際接軌的國際移動力。 1. USR計畫:搖滾社會力-在地關懷為導向的社會企業與青年實踐計畫 USR 社企實作平台舉辦工作坊，培訓同學至屏東長治、來義及高雄美濃等地，進行田野調查與社會服務，產出地方口述史、地區戲劇巡演、村落史、紀錄片，開學後進行成果特展。 「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未來更希望各課程，能與社區進行更緊密互動，挖掘更多潛藏的社會需求，增加學生利用假期出隊的規模與頻率。 2. USR計畫:讓生命不同凡『想』-屏東身心障礙成人服務機構支持網絡 圓夢 ING- USR 圓夢計畫結合智能障礙課程，協助 6 位心智障青年圓夢完成,他們的夢想包括開畫展，開賽車、當歌手、氣象主播、追星參加演唱	今授旗 將開往台東及恆春半 7 所國小 <u>附件 1-4-25</u> 2019 第四屆全國創意智能機器人主題競賽 <u>附件 1-4-26</u> 管理夏令營 讓高中職生提前接觸管理及科技商業應用 <u>附件 1-4-27</u> 實踐史懷哲精神 師資生赴台東關懷偏鄉弱勢 教育部師藝司鄭司長到場訪視 <u>附件 1-4-28</u> 新來義部落電力自發自用 再獲腳踏車發電機 <u>附件 1-4-29</u> 與高屏地區 30 所國小及幼兒園簽訂專業發展學校合作協議 <u>附件 1-4-30</u> 推動自造教育向下扎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會。圓夢 ING 感謝屏東大學和屏東啟智協進會攜手，讓生命不同凡"想" (附件 1-4-41)。 USR 計畫配合本校「π型人才」培育規畫具體展現「從 UGSI 到 USR，再從 1件深耕型計畫 3件萌芽型計畫 均秉持在地經營、 永續發展信念， 聚焦於國境之南 「屏東」進行發 展與建設。 大學教學質變/大學在地實踐/大學社會責任永續經營 師生參與/在地關懷/產官學合作/在地人才培育 朱雀先驅：屏東偏鄉三師共學模式 屏東身心障礙成人服務友善環境的建置 搖滾社會力 多元文化產業推進器-屏東地方創生實踐 實踐場域 屏東新埤鄉大成國小 屏東縣麟蹄鄉大成國小 屏東縣麟蹄鄉大成國小 屏東縣麟蹄鄉大成國小 實踐場域 屏東啟智協會各據點 屏東勝利之家 實踐場域 屏東麟蹄社區 高雄美濃區 台南新化區 屏東縣麟蹄鄉 屏東縣麟蹄鄉 實踐場域 屏東縣麟蹄鄉 屏東縣麟蹄鄉 屏東縣麟蹄鄉 屏東縣麟蹄鄉 外部合作單位 扶輪社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外部合作單位 屏東啟智協會 屏東縣政府 輔英科技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外部合作單位 里山生態社會企業 麟蹄社區發展協會 高雄美濃鄉協進會 台南新化社區大學 在地各級學校 外部合作單位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USR 至 USSR」(大學生社會責任，University Student's Social Responsibility)的發展歷程： - 把屏東大學辦學理念 UGSI，結合政府資源，從 UGSI 推進到 USR(大學社會責任)，USR 加上 CSR(企業社會責任)，並鼓勵同學一起來參與，貢獻所學，肩負起社會責任。 「大學生的社會責任」USSR(University Students Social Responsibility)，讓地方創生與文化創意緊密地結合在一起，進而到聯合國的永續發展目標 SDGS(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這是屏東大學今年校慶主題，期盼	根 捐贈電腦給玉田等三所國小 附件 1-4-31 進擊的繪本 附件 1-4-32 電腦與通訊學系同學參加放視大賞 附件 1-4-33 仿生健身手套產學合作今簽約 屏大研發能量受肯定 附件 1-4-34 發展國內足球 與旻歡公司產學合作策略聯盟 附件 1-4-35 與國際接軌 科普系同學赴新加坡實習 培養科普國際人才 附件 1-4-36 日本動畫大師小幡公春暢談日本動畫產業並示範 附件 1-4-37 全國大學第一 不動產線上即時估價 APP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屏東大學真正扮演在地最有責任，而且最具社會責任實踐的大學。 3. 積極與國際及地方鏈結，強化從地方創生到 SDGS： (1) 屏東縣政府的 18 個各級政府(Government) 策略聯盟 (2) 與各級中小學(School)簽訂合作協議 124 所 (3) 國際姊妹校 147 所 (International Schools) (4) 推動地方創生合作鄉鎮區公所簽訂 MOU 共 13 所 (5) 非營利組織 21 家(Society) (6) 建立產學合作企業家數超過 100 家 2019 年為臺灣地方創生元年，國立屏東大學響應政府「地方創生」計畫，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結合屏東縣在地 9 鄉鎮，高樹鄉、萬巒鄉、泰武鄉、潮州鎮、來義鄉、枋寮鄉、春日鄉、獅子鄉與牡丹鄉及臺中市后里區，共同於 5 月 15 日簽署「地方創生合作意向書」，期能透過專業學研團隊能量注入，緊密連結民間資源與在地夥伴，全力協助屏東縣成為地方創生示範縣市。其中 3 個公所牡丹、泰武、枋寮鄉均已獲國發會核准補助，總補助金額為 9970 萬元。本年度 6 月份本校教師團隊已協助屏東縣春日鄉公所提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3 年 3 千萬計畫，計畫審核已通過，後續將協助計畫推動。本校極力推動<u>地方創生-SDGS：全球歷程、深耕屏東</u>。	附件 1-4-38 助地方創生 屏大成立 附件 1-4-39 屏東大學透過 VR 科技讓復健及環保變得有趣 附件 1-4-40 存取美好時光 屏基為爺奶傳遞精彩人生 附件 1-4-41 屏東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圓夢 ING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該校教學體制與學制多元，既有分屬高教和技職體系之日、夜間部學制和碩士在職專班，又有配合國家政策開設的產學攜手專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等，<u>部分系所專任教師教學負擔頗為沉重</u>。【編號 2-1】	施百俊教務長 教務處 進推處鄭經文 處長/楊宜庭組 員	1. 本校有 31 系所僅有 4 系所有夜間學制，1 學系有產學攜手專班，13 學系有碩士在職專班，學制尚稱單純。多元班別學系均有配置充分之專任及兼任教師，教學負擔尚稱合理。 2. 原住民專班為學位學程班，依教育部師資質量管制原則，雖不需配置專任師資，本校亦有配置 4 名專任教師。 3. 為減輕教師教學負擔，本校已修訂「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實施要點」每學期超支鐘點以每週二小時為原則，並於 107 學年度正式施行。另於 108 年 5 月 23 日本校第 51 次行政會議通過新定「教師授課時數減授要點」，該要點規範教師因執行計畫、臨床教學以及指導博碩士論文，得減授基本授課時數。本校修法調降超支鐘點支領額度，由全學年 8 小時逐年調降為 4 小時；並增加教師減授基本授課時數之申請項目，除原有科技部計畫主持人得減授 2 至 3 小時外，尚增加科技部單一整合型研究計畫主持人得減授 2 小時，共同主持人得減授 1 小時。另外執行高教深耕計畫之教師，得減授 2 至 3 小時；指導博碩士論文者及獎勵限期升等之新進教師，至多得減授 1 小時，以鼓勵教師降低教學時數，精進課程教學的品質（附件 2-1-1、2-1-2、2-1-3）。 4. 本校提報 103 學年度至 107 學年度全校生師比為 20 至 21 左右，遠低於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中全校生師比值應低於 27 之規定。	附件 2-1-1 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實施要點。 附件 2-1-2 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實施要點(108-2 開始適用)。 附件 2-1-3 教師授課時數減授要點(108-2 開始適用)。
2.該校系所師資質量考核表顯示，103 至 105 學年度合校之初，各有 2 個學系「專任講師比例」或「專任師資數」連續 3 年未達標準。105 學年又有少數學系發生專任師資不足情形，師資質量仍待持續強化。【編號 2-2】	施百俊教務長	本校自 103 學年合校至今，師資質量持續改善精進： 1. 103~105 學年度合校之初，因高教體系(屏教大)與技職體系(屏商技)，對於師資質量管制之原則不同，會計系、體育系二系確有講師比率過高之問題，惟已於 107 學年度前全數調整完成，目前已無講師比率過高之問題。 2. 體育系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有專任教師 13 位其中教授 6 位，副教授 5 位，講師 2 位，具博士學位者 9 位，另 3 位專案教師均具助理教授資格，其中 2 位具有博士候選人資格；108 學年度第一學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期，專任教師 12 位，另外 4 位教師(3 位專案教師與 1 位副教授)轉移至體育室，皆符合總量應有專任師資數與低於專任講師比。 3. 視藝系 105 學年度因專任教師缺一名(留職停薪，延長一年後未復職)，教育部扣減招生名額外。已於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 1 位專任助理教授，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再新聘 1 位專任助理教授，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師資質量已達 10 名，已符合師資質量之規定。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有 10 位專任教授，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 1 名教師屆齡退休，故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 1 名專任助理教授。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體師資質量已達 10 名，已符合師資質量之規定。 4. 所有專任師資缺額均已依規定補齊，本校合校五年多以來，已增補專任師資達 85 名。超過全校師資 1/4，未來將逐年全力充實教研能量。	
3.該校自 103 年合校之後，即積極推動國際化之辦學方式，惟宜持續關照並結合兩校既有之傳統與地方需求，並透過地方特色的發展(如屏東學)，深耕地方以放遠國際。 【編號 2-3】	王副校長 人社院簡光明 院長/游瑀苒/ 曾耀霆國際長 /王鈞宗組長	1. <u>執行在地與國際連結策略</u>： (1) 本校與中正國中攜手國際教育，由本校來自泰國、印尼、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馬來西亞等國家共 7 位外籍正式學位生，自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前往中正國中英語實驗班課程擔任講師，每月進行 1 次教學，以「全英語課程」方式介紹母國地理文化，並與學生進行生活議題互動討論，將英語學習及國際化生活融入中正國中校園，全案課程持續整個學年度。刻正與縣立大同高中洽談擴大辦理合作學校，以及與中正國中洽談未來方案（附件 2-3-1）。 (2)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接受多所姊妹校申請交換學生學習，其中泰國姊妹校 RMUTT 系整體派送 27 位學生來訪學習，2 位於國際事務處實習、其餘 25 位分配於理學院與資訊學院各系所實習，國際處並安排於 8 月份帶領泰籍學生造訪屏東周邊觀光景點，	附件 2-3-1 中正國中英語 課程新聞稿。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使泰籍學生了解屏東生活環境。 (3) 配合教育部假日學校計畫，帶領 2 批越南學生分別前往長榮百合國小與墾丁國小進行文化踏查，讓學生先了解在地文化並將其踏查歷程拍攝成微電影以外，並利用其踏查期間，與國小學生進行文化交流，分享母國文化與特色，增進國小生不同文化視野。 (4) 108 年學年度第 1 學期亦接受多所姊妹校學生申請交流，泰國姊妹校 RMUTT、MJU、CRRU、捷克 UHK 及馬來西亞拉曼大學等校共有 70 餘名交換生於本校交流，11 月 9 日組成「屏大國際學生隊」，配合六堆客家文化園區「秋糧好收成」系列活動，進行客家文化踩街活動，讓學生有不一樣的文化體驗。 2. 由屏東學拓展至各學院，攜手深耕地方放眼國際： (1) 人文社會學院規劃跨系所課程合作及設置屏東學教師社群，辦理相關活動，深耕屏東文學研究及《屏東文學史》專書編纂與出版。 A. 3 月 25 日舉辦「琅嶠卑南道-貫穿東西的歷史大道」講座。 B. 4 月 12 日與教育學院合辦「全球視野下的地方/教育學」座談會。 C. 4 月 28 日辦理「踏查•琅嶠卑南道」，實地走訪琅嶠卑南道。 D. 5 月 9 日舉辦「我們與地方創生的距離」講座。 E. 5 月 31 日中文系辦理「屏東宗教之旅」，參訪拜會市區內的佛光山屏東講堂、崇蘭昌黎殿、東山寺等宗教機構。 F. 5 月 31 日召開《屏東文學史》編纂會議。 G. 9 月 27 日舉辦「2019 台日地方創生論壇」，邀請日本弘前大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學地域社會研究科北原啓司科長（所長）等一行三人，與會交流。 H. 由南國青島書店主辦，人文社會學院協辦，屏東學教師社群主講，於3月30日至11月8日間，舉行屏東學系列講座，共9場。 (2) 在國際交流部分，與菲律賓大學人類學系的教授 Edwin Valients 於107年10月在台會面，並討論舉辦巴丹島夏令營，內容為有關該島的聲音與文化地景關係之田野調查；108年6月25日亦拜會菲律賓大學人類學系系主任 Dr. Dalisay，並邀請至屏東大學簽訂研究交換合作。加拿大方面，本校與卑詩省 Langara 學校簽訂姐妹校，於108年8月有1名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學生至該校交換一學期，同年11月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師生拜訪蘭嶼，進行有關漁業文化的研究。	
4.該校宜減少各學系跨系限修的情況，協助學生得以自由選修各學系課程及學程，以達成跨領域人才培育。 【編號 2-4】	課務組 邱裕煌組長	1. 法規修訂：根據本校「國立屏東大學增修課程暨開排課辦法」之第三條第十三項規定，各系(所)專業課程如未明列先修科目，除個別指導類型及實習相關課程外，應開放學生自由選修，毋須授課教師同意。若須限定選修資格，必須經專案簽准之後始得施行限制。 2. 自由學分放寬：教務處於「106學年度第3次主管會報」提議開放跨院系選修自由學分至20學分以上，鼓勵學生跨領域選課，以達成培養跨領域人才之目的。 3. 降低系必修學分比例：教務處要求各系降低必修課程學分，並提高選修課程比例，選修學分/必修學分比例至少達1.2以上，以達到讓學生能有更大的選課彈性空間。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4. 開設創新課程：本校訂定「國立屏東大學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國立屏東大學微型課程實施要點」、「國立屏東大學開設跨領域共授課程實施要點」，設計以跨領域課程為核心之「院特色微學分課程」及「微型課程—Y 型人才培育工作坊」兩大類課程，鼓勵教師跨領域合作開設課程，並提供學生藉由課程之學習培養跨領域之專長。另本校為厚實課程訓練並力求專精而深研的課程規劃，特訂定「國立屏東大學深碗課程實施要點」，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精神。	
5.該校 103 至 106 學年度姊妹校由 93 所增加至 182 所，接待外賓累計 1,557 人次，數量成長快速。惟考量該校整體行政負荷與學生國際移動力，相關交流之實質效益評估與執行方向則有待衡酌。宜評估校園整體國際化、全英文授課與英文學程內容、招收國際與境外學生策略、募集國際化交流經費等措施之實質效益，以提升師生參訪、交流、實習、升學及就業機會，並落實國際化之目標。【編號 2-5】	王副校長 曾耀霆國際長 /王鈞宗組長 施百俊教務長 /黃淑婷 邱裕煌組長 (請課務組協助提供各學院開設全英授課課程與學生修課人數)+國際學院 吳聲毅組長/ 林永彩	1.強化國際生招生策略： (1) 107 年期間已完成 3 月份越南高等教育展(河內)、4 月份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展(西馬)兩場次高等教育展活動，並且 9 月份澳門高等教育展及 10 月份香港高等教育展活動，擴大本校海外招生知名度。 (2) 配合台灣教育大學系統海外招生團隊活動，於 9 月份由古校長親自前往馬來西亞參加招生活動，拜會馬來西亞當地多所獨中及地方人士團體。 (3) 107 學年度接受約 100 位國際姊妹校選送學生來校交換學(實)習，除協調各系所安排專業課程，並且安排同系同學擔任學伴協助適應台灣生活外，國際處並安排期初相見歡活動、期中期末座談會，關心外籍交換生生活及學習狀況，並安排華語輔導員給予基礎華語教學。 (4) 107 年 6 月 14 日第 41 次行政會議訂定本校外國學生論文及專題計畫(含實習)暨選修課程經費補助辦法，給予接受外籍交換學生來校研修之系所實質經費支援（附件 2-5-1）。 (5) 經修正本校外國學生獎助辦法，提高補助額度，泰國姊妹校 RBRU	附件 2-5-1 國立屏東大學外國學生論文及專題計畫(含實習)暨選修課程經費補助辦法。 附件 2-5-2 國立屏東大學外國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附件 2-5-3 107-108 年跨國研究補助計畫彙整表。 附件 2-5-4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選送學生來校攻讀正式學位生(中文系碩士班)得到全額學雜額、免住宿費及每月生活津貼，另有多位學生獲得不同類型之獎助學金（<u>附件 2-5-2</u>）。 2. 本校提升師生國際交流策略 (1) 辦理國際交流計畫：為增進國際學術合作之能量，提昇國際交流之機會與契機，本校已於 107 年度首次編列經費辦理跨國研究補助計畫，至國外姊妹校進行學術交流共計補助 3 案；本校與境外簽約學校學術合作研究計畫，邀請簽約學校學者短期訪問及進行學術合作共計補助 7 案；藉由雙向交流及合作之機會，激盪出傑出之研究計畫，於 107 年度執行之案件中，其中 1 案提案申請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獲得補助；為持續擴大本校國際合作新契機與鏈結，於 108 年度持續辦理，其中跨國學術研究計畫補助 3 案，邀請境外簽約學校學者短期訪問研究計畫補助 5 案；後續將持續追蹤相關成效（<u>附件 2-5-3</u>、<u>2-5-4</u>）。 (2) 辦理學術獎補助措施：為鼓勵本校教師及學生與國際事務相互接軌，積極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本校制定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教師每會計年度最高補助新臺幣三萬元；並擴大補助對象除研究生外，增加大學部學生，補助金額每會計年度最高補助新臺幣二萬元，藉以提昇學生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之意願，以增進教師及學生國際交流之機會及拓展國際視野（<u>附件 2-5-5</u>）。 3. 本校全英授課能量盤點： (1) 現行本校「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要點」業經 108 年 4 月 18 日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經核定通過之	107-108 年邀請境外簽約學校學者短期訪問彙整表。 <u>附件 2-5-5</u> 國立屏東大學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 <u>附件 2-5-6</u> 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要點。 <u>附件 2-5-7</u> 全英授課課程與修課學生數統計表。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全英語授課課程得獎勵補助，其授課鐘點第一次以二倍、第二次起以一點五倍計算，加計獎勵後之每週授課時數不受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實施要點第三點之限制（<u>附件 2-5-6</u>）。 (2) 本校自 104 學年度起，全英授課課程與修課學生數統計表（<u>附件 2-5-7</u>）。	
6.該校對新進教師訂定 6 年條款，宜加強新進教師第 1、2 年之輔導機制，如:減少授課鐘點數、研究經費支持及提供傳習教師等，使其能盡快穩定學術生涯之發展。【編號 2-6】	<u>施百俊</u>教務長 教務處 吳聲毅組長/ 林永彩	本校為幫助新進教師盡快穩定學術生涯之發展作法如下： - 為提昇新進教師研究能量，制定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給與相關補助，說明如下： - 本校補助一般專任教師最高新臺幣五萬元；新進教師最高新臺幣二十萬元，以鼓勵教師參與研究計畫。 - 為使新進教師順利進行研究工作，規範於補助金額中至少編列五分之一指導費及指導教師資格條件，由傑出研究者擔任傳授者，藉由傳授者優良學術研究之經驗與智慧傳承，開啟及引領新進教師順利進行與執行研究計畫。 - 於新進教師限期升等辦法第四條訂定激勵措施，鼓勵新進教師升等：「...（一）激勵措施：新進教師到本校四年內即通過教育部審定教師資格升等者，得提出自升等之日起未來三年內持續升等或研究發展之規劃，經系(學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或中心會議通過後，依據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費實施要點」相關規定，申請於升等之日起三年內擇定二年期間每週核減授課時數一小時，以資激勵繼續爭取升等表現或從事產學合作研發計畫；惟核減授課時數期間，不得有超支鐘點授課之情事，如有違反者，自事實發生之日起恢復核減授課時數前應授課時數。...」 - 依據 108 年 5 月 23 日第 51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本校教師授課時數	<u>附件 2-6-1</u> 教師授課時數減授要點(108-2 開始適用)。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減授要點，明定教師兼任主管職務、執行校外各類專題研究計畫、臨床教學及指導博碩士論文減授之相關規定（ <u>附件 2-6-1</u> ）。	

項目三：辦學成效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師資培育」為該校自許歷史最為悠久之特色領域，惟 103 年至 105 學年度該校各類科師資生參加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整體通過率，僅 105 學年度略高於全國平均值，103 和 104 學年度均低於全國平均值，難以符應該校「培育多元教育人才」之自我定位與發展目標。【編號 3-1】	楊志強組長/ 王人平	為能持續培育多元教育人才，108 年辦理「新制教師資格考通過率提升計畫」，其計畫內容（附件 3-1-1）為下： 1. 配合新制師培法，辦理三場在校生輔導說明會、模擬考等。 2. 特殊考生加強輔導：108 年 3-4 月，針對體育學系及原住民專班師資生於考前進行衝刺輔導。 3. 授課教師教學內容檢核以符考試內涵：108 年 2 至 7 月，彙整歷屆考古題，並蒐集應屆考生及授課教師相關意見，逐步調整授課內容方向。 4. 108 年 3 月教師資格考試應屆通過率幼兒園師資類科 92.65%；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77.52%；特殊教育學校(班) 師資類科 90.91%；108 年 6 月考試應屆通過率幼兒園師資類科 89.47%，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78.34%；特殊教育學校(班) 師資類科 93.88%，較 107 年有顯著成長。本校持續辦理相關計畫，輔導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上半年提出提升教師檢定通過率之「108 年新制教師資格考通過率提升計畫」，辦理過程（附件 3-1-2、3-1-3、3-1-4、3-1-5、3-1-6）。 5. 持續辦理精進計畫，108 年度下半年開設共 6 場教師資格考試系列講座，參加人次已達 400 人次（附件 3-1-7）。	附件 3-1-1 新制教師資格考通過率提升計畫 附件 3-1-2 108.02.25 考前說明會照片 附件 3-1-3 教師資格考衝刺班實際執行課表 附件 3-1-4 教師資格考衝刺班及考生服務中心照片 附件 3-1-5 108 年度下半年辦理講座海報。
2.「促進國際交流」為該校重要校務發展目標之一，惟該校 103	曾耀霆國際長/ 王鈞宗組長	1.本校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國際事務與出席國際會議，研發處欲將規劃修訂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提高校內獎補助金額，	附件 3-2-1 國立屏東大學術

至 105 學年度在學學生出席國際會議人次有逐年下滑之趨勢，另 105 學年度學生出國進修、交流總人數亦較前兩學年度減低，有待進一步加強。【編號 3-2】	吳聲毅組長/ 林永彩	說明如下：為鼓勵學生積極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修訂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將補助對象擴及研究生與大學部學生，且提高補助金額由新臺幣一萬元，提高至新臺幣二萬元，藉以增進學生參與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之意願及國際視野（附件 3-2-1）。 2. 為提升學生出國交換意願，實施以下列措施達致目標： (1) 將學海系列校內報名程序全部線上處理，減少學生繳交紙本資料之不便。 (2) 持續邀請返國學生於出國交換說明會分享學習心得及成就，提高學生對於出國交換的理解及意願。 (3) (3)增加前往東南亞姊妹校額外獎助學金，提高學生前往東南亞姊妹校交換之意願，已擬具「國立屏東大學選送 108 學年學生赴東南亞姊妹校交換計畫」，規劃薦送每學期 50 名學生，每人補助機票及簽證費（2 萬以內，實報實銷）合計 100 萬（附件 3-2-2）。	研究獎補助作業要點 附件 3-2-2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年薦送學生赴東南亞姊妹校交換計畫
3.各院系雖訂有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然部分院系對教育目標達成與學生具備核心能力情況的檢核機制鬆散且未落實。【編號 3-3】	施百俊教務長 教育院楊智穎院長/黃田奇 理學院林春榮院長/林珮瑩 人社院簡光明院長/游瑀芮 資訊學院王副校長/郭瓊孺 管院曾紀幸	透過本校學校校務行政系統-「核心能力暨課程地圖系統」中檢核學生學習狀況。各系所也透過各項檢測機制來檢核學生的核心能力。教師亦可透過課堂評量檢核學生之核心能力。各系所根據核心能力檢核結果，檢視教育目標的合理性，在相關會議中檢視系所核心能力的合理性，各院檢核機制如下： 1. 管理學院： (1)108 年 3 月 25 日完成華文商管學院認證中心實地訪視追蹤與展延，全院各系證書展延 2 年，效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2)108 年度針對教育目標之達成及學生核心能力之檢核，透過學生學習品保（AoL）課程施作，以提高及落實度；且為協助各教師與 TA 執行 AoL 施作順利，於 108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3-3-1 理學院學生科技部補助計畫申請情形 附件 3-3-2 理學院學生海外交流資訊 附件 3-3-3 理學院學生參加校內外研討會資料 附件 3-3-4 理學

	院長/邱怡亭	辦理 AoL 操作工作坊。 (3)為達課程品質目標於 108 年第 1 學期開始，進行學生學習品保（AoL）課程施作，投入施作課程涵蓋本院核心課程、共同專業課程及總整課程，透過施作的過程中評估學習目標與子目標之衡量適切性，並且協助各課程教師發展具體衡量指標；另為協助各教師執行 AoL 施作順利並發展具體衡量指標，本院預計將於 108 年 12 月 4 日召開 AoL 課程執行會議。 2. 理學院： 持續進行院內各系之專業領域對於《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之檢核機制和加強落實，爰以往之形式，再加以進階改善，以下為其做法，檢附改善規劃（<u>附件 3-3-1</u>、<u>3-3-2</u>、<u>3-3-3</u>、<u>3-3-4</u>、<u>3-3-5</u>）： (1) 各系課程結構之檢視必修及選修課程，內容需能取得學生能力呈現。 (2) 協助學生達成專業領域之學術論文發表件數。 (3) 訓練學生能夠參與競賽能力、經驗及成果。 (4) 協助學生取得各專業領域各項就業之證照。 (5) 鼓勵及輔導學生參加國內、外之研討會，提高其學術學習能量及與他校學生在出校園職前之能量對照及差異學習。 (6) 鼓勵各系學生在專業領域，利用各面向提升學術能量之方式，來落實各系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亦以提升大學生須具備之知能及就業競爭力。 3. 人文社會學院： 明訂學院及各學系宗旨、發展重點、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並繪製各系的課程地圖，也將之設計在教學大綱表格內，請教師明確填寫，讓學生得清楚了解四年的課程規劃，以及未來生涯規劃之依	院各系碩士班學生畢業論文 <u>附件 3-3-5</u> 理學院各系學生其他專長表現 <u>附件 3-3-6</u> 108 年度人文社會學院實習課程明細表 <u>附件 3-3-7</u> 108 年度人文社會學院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補助明細表 <u>附件 3-3-8</u> 人文社會學院 108 年度學生學術研討會 <u>附件 3-3-9</u> 教育學院 特殊教育學系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 <u>附件 3-3-10</u> 教育學院特殊教
--	--------	--	---

		據。並依據各學系課程屬性實施檢核機制，如課堂要求、學期成績、專案執行（如校內外活動參與及協助）、實習表現、研究報告成果、大專生國科會計畫、學生學術研討會等。此外，院不斷地透過學生、校友、雇主對於本學院各學系在教育目標的認同度，來檢視所制訂之核心能力的達成度，並加以檢討和改善，提供優質之人才養成環境。 教師明確填寫教學大綱表格，讓學生得清楚了解四年的課程規劃。依據各學系課程屬性實施檢核機制，執行情形如下： (1) 在實習表現方面，應用英語學系、應用日語學系及視覺藝術學系結合課程至國內餐飲、住宿、教育、資訊等相關機構實習；另應用日語學系學生至日本進行專業海外實習（<u>附件 3-3-6</u>）。 (2) 在學生學術研究方面，108 年度人文社會學院通過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補助共 4 案（<u>附件 3-3-7</u>），此外辦理學生學術研討會共 3 場（<u>附件 3-3-8</u>）。 (3) 持續透過學生、校友、雇主對於本學院各學系在教育目標的認同度，來檢視所制訂之核心能力。 4. 教育學院： 建立若干檢核機制，於學期末，各學系透過多元方式，例如問卷、檢核表、成果發表、檔案評量、實習成果展...等方式，以檢核學生是否達成教育目標與具備核心能力，後續在此基礎上，持續加強。 各學系透過多元方式檢核學生的核心能力，以特殊教育學系為例，課堂教師利用課程內評量、學科考試、術科考試來進行檢核，另系上則建立歷程與成果檔案評量、校外見習一週及 100 小時志工服務時數方式來檢核。而幼兒教育學系則透過學習護照來檢核學生的	育學系檢核機制 05-校外見習一週 <u>附件 3-3-11</u> 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 107 學年度實務能力檢測海報 <u>附件 3-3-12</u> 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檢核機制 06-100 小時志工服務時數 <u>附件 3-3-13</u> 教育學院幼教系學習護照_內頁（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
--	--	---	--

		核心能力（<u>附件 3-3-9</u>、<u>3-3-10</u>、<u>3-3-11</u>、<u>3-3-12</u>、<u>3-3-13</u>）。 5. 資訊學院： 104學年度起申請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IEET），IEET認證主要針對學生學習成果為導向，確保系所之教育品質，且須有一套檢核機制。 (1) 各學系皆須定期召開系/院課程委員會及外部諮詢委員會(會議至少一年一次，委員組成包含業界專家、校友代表及他校專家學者等)，進行檢視其訂定之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並透過畢業校友及雇主之問卷調查、畢業生成績單分析等，評估各項教育目標之重要性及達成性等。 (2) 核心能力之檢核方面，由各學系教師蒐集授課課程之評量測驗、課程作業、實作作品等作為核心能力達成之分析及佐證資料，透過教師之教學評量與學生的學習成果加以檢驗，而在畢業生核心能力之檢測部分，則透過Capstone總整課程（資訊學院於每年12月皆舉辦資訊專題成果競賽，由各學系四年級學生進行專題作品之展示）及應屆畢業生問卷調查等，檢視應屆畢業生核心能力之達成，並將相關結果提送諮詢委員會進行檢討與調整，這些績效必須透過自我評量及系所的評鑑制度加以檢討確保系所能持續達成自訂之教育目標及其畢業生具備專業所需之核心能力，並追求持續改善。而這檢核機制亦包括學生成績表現、教師評量、畢業生問卷調查、系友及雇主問卷調查及評鑑委員、業界代表之意見等。 (3) 有關於教育目標之檢核方式如下： 透過學生期中期末教學評量結果，提供教師作為課程調整之參考；每學年經過系院校之課程委員會進行課程之修正與檢討和每學年針對系友、雇主及應屆畢業生進行教育目標	
--	--	--	--

		之評量。 (4) 關於核心能力之檢核方式，推動全院學生於四年級皆須修讀專題製作課程，以Capstone總整課程檢核學生核心能力之養成、透過應屆畢業生之問卷方式進行核心能力之評量和畢業生成績單分析進行核心能力之評量。 6. 資訊學院之5各系所於104學年度起申請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IEET)，並於108年全數通過認證。	
4.該校僅不到 10%的課程配置教學助理(TA)，甚至部分大班課程或實驗(實習)課無教學助理，宜藉由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助力，大幅增加配置教學助理課程之比例，以提升教學成效。 【編號 3-4】	教務處 李貴富 組長/李佳瑩	教育部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辦理學生兼任教學助理全面納保措施，雇主應負擔之勞保費、健保費(含補充保費)及勞退之經費將轉為增聘教學助理。本校自 108 年度起，不僅提高大班課程配置教學助理之數量，所有申請教學助理需求亦已 100%滿足，整體比例大幅提升。108 年度教學助理核定共 246 門課，相較 107 年度 187 門課已提升約 32%（<u>附件 3-4-1</u>）。	<u>附件 3-4-1</u> 107-108 年教學助理課程狀況一覽表
5.該校有許多產官學技術合作策略聯盟合約，但具體合作機制與成效並不明確。宜考量各院、系、所特性、師資專長屬性、及新聘教師專長之整合，強化跨領域合作的推動與行政協助，以長期	<u>侯雅齡</u>研發處 研發處 鄭詩昭	1. 本校為落實鏈結產官學資源、促進學術合作，透過締結產官學策略聯盟關係，建立夥伴之整體效益環境，期能促進教學、研究及行政資源之整合與運用，進而提昇整體競爭力。產官學技術合作策略聯盟之交流與合作項目，包括： (1)人才培育：因應產業人才培育需求，開設相關課程之非學分班、學分班、在職專班、建教合作班等。 (2)技術交流：師資交流、研究合作、舉辦研討會、實施專題演講、教學與實務經驗分享及參訪活動等。 (3)設備支援：教學設備、圖書資訊、及實驗與研究設備，經由協商	<u>附件 3-5-1</u> 本校 104 至 108 年度簽約單位

互動累積經驗與能量和在地深耕為發展重點，擴大成果與成效。 【編號 3-5】		同意互相支援使用。 (4)行政作業：共享電子媒體與資訊資源。 2. 改善作法：短期以盤點 104~107 年度與產官學研合作現況作為後續推動學校能量之依據，中長期以定期追蹤策略聯盟執行成效，並嘗試引導跨領域合作推動與媒合協助鏈結政府各部會資源。 3. 本校 104 至 108 年度簽約單位成效如下（附件 3-5-1）： (1) 104 年度共計 46 個單位，其中協助廠商研提政府計畫 1 家、人才培育（學生實習場域、學生實習、業師協同教學）24 家及行政協助（例如：學術交流、研發交流、心理諮商合作方案、創新創業資源..等）21 家，實際合作成效達 100%。 (2) 105 年度共計 46 個單位，其中與本校簽訂產學合作 1 家、協助廠商研提政府計畫 13 家（其中有 8 家廠商獲補助計畫合計 3 件）、人才培育（學生實習）1 家及行政協助（例如：學術交流、心理諮商合作方案、創新創業資源、特約商店..等）28 家。實際合作成效達 91%，其餘持續推動深化交流。 (3) 106 年度共計 74 個單位，其中與本校簽訂產學合作 3 家、協助廠商研提政府計畫 2 家、人才培育（實習場域、學生實習）56 家及行政協助（例如：學術交流、心理諮商合作方案..等）8 家，實際合作成效達 93%，其餘持續推動深化交流。 (4) 107 年度共計 47 個單位，其中與本校簽訂產學合作 7 家、協助廠商研提政府計畫 8 家、人才培育（學生實習、參與競賽）18 家及行政協助（例如：學術交流、心理諮商合作方案、專利請外審、贊助球隊球衣、售後服務..等）8 家、教師至企業兼職服務 3 家，實際合作成效達 96%，其餘持續推動深化交流。 (5) 108 年度共計 63 個單位，其中與本校簽訂產學合作 2 家、協助廠商研提政府計畫 21 家（其中有 5 家廠商獲補助計畫合計 3	
---	--	--	--

		件，其餘審查中)、人才培育(學生實習、參與競賽、業師協同)14家、學術交流及行政協助(例如：心理諮商合作方案、贊助球隊球衣..等) 24 家、教師至企業兼職服務 1 家，實際合作成效達 98%，其餘持續推動深化交流。	
--	--	--	--

項目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經營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依該校自我評鑑辦法，為辦理學校自我評鑑，應成立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且每年至少召開 1 次會議，惟檢覈學校自我評鑑之歷程，尚未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編號 4-1】	葉貞吟主任 陳怡慧	1. 依據「國立屏東大學自我評鑑辦法」(附件 4-1-1)，聘任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委員事宜 (附件 4-1-2)。 2. 依據「國立屏東大學自我評鑑辦法」，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召開本校 107 學年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 (附件 4-1-3)；並於本(108)年 8 月召開 108 學年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 (附件 4-1-4)。 3. 嗣後將持續依據法令規範，辦理自我評鑑會議召開等相關事宜。	附件 4-1-1 國立屏東大學自我評鑑辦法 附件 4-1-2 國立屏東大學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委員 附件 4-1-3 國立屏東大學 107 學年第 1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記錄 附件 4-1-4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第 2 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記錄
2.該校於 103 年成立實習就業輔導處、105 年於秘書室設立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藉由上述兩個單位有計畫地蒐集互	葉貞吟主任 鄧雅芸	1. 本校已於 108 年 2 月 21 日第 48 次行政會議修訂「互動關係人意見蒐集暨回饋要點」(附件 4-2-1)，增列教職員工和在學學生兩種關係人，並明定意見蒐集與回饋機制等作業流程。 2. 108 年度已執行 13 項利害關係人調查：行政滿意度調查、應屆畢業	附件 4-2-1 國立屏東大學互動關係人意見蒐集暨回饋要點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動關係人意見。惟對於意見之整體性分析及反饋意見之自我改善機制仍然不足。【編號 4-2】	許蔚農處長/吳碧如組長	生流向調查、畢業滿 1/3/5 年畢業生流向調查、雇主滿意度調查、圖書館讀者滿意度調查、學生宿舍滿意度調查、學生餐廳滿意度調查、新生始業輔導滿意度調查、教學意見調查、新生家長座談會、與校長有約座談會、行政人員年終座談會、勞資會議等，經分析調查後，結果已回饋給相關業務單位改善（附件 4-2-2）。	附件 4-2-2 國立屏東大學蒐集互動關係人意見實施方式
3.該校目前尚未建置公務人員及契僱人員申訴機制。【編號 4-3】	熊學敏主任/ 林麗玉組長	1. 本校職員申訴辦法業經 108 年 3 月 28 日第 49 次行政會議通過，依本校計畫約用人員約用及管理要點進用之計畫專任助理納入準用範圍（附件 4-3-1）。 2. 依本校職員申訴辦法第 3 條規定，本校應設置「職員申訴委員會」，置委員 9 人，委員 3 人由校長邀請本校相關人員擔任，委員 6 人由本校職員推選。	附件 4-3-1 國立屏東大學職員申訴辦法
4.該校在提供職員工之相關訓練時數、內容及方式上，欠缺有效的規劃、評估與改善機制。【編號 4-4】	熊學敏主任/ 林麗玉組長	1. 為強化本校職員工核心職能，提升行政人力素質，本年度訓練課程實施計畫綜整各行政單位當年度預定辦理之研習，包含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高階人員領導訓練與政策性、專業性、管理及發展等在職訓練。 2. 本校 108 年 3 月 15 日請各行政單位提供「108 年度 1 月至 12 月各單位預定自行辦理訓練課程期程表」，彙整擬定本校 108 年度訓練課程實施計畫，該計劃於 108 年 3 月 29 日奉核定，並公告周知，請各單位依該計劃執行（附件 4-4-1）。 3. 為瞭解研習人員之學習狀況，本校人事室亦設計課程內容回饋表，由參訓學員填答，以建立評估與改善機制，並作為往後教職員工相關教育訓練之規劃方針（附件 4-4-2）。	附件 4-4-1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訓練實施計畫 附件 4-4-2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訓練成果
5.該校未訂定單位職員工之員額編制或評估機制，不易察	熊學敏主任/ 林麗玉組長	1. 為合理配置各單位行政人力，以提高行政效能，本校於 108 年 4 月 25 日第 50 次行政會議通過「國立屏東大學行政人力配置原則」，各	附件 4-5-1 國立屏東大學行政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覺教學單位人力不足之現狀。且部分職員工對於升遷、申請調動、申訴之管道、考核方式之公告與執行方式不甚瞭解，造成考核之疑慮。 【編號 4-5】		單位行政人力配置管控，視各學制開班情形，每年 3 月由人力評估小組定期檢討，並視校務及社會發展趨勢，提議因應措施。本校各單位現有行政人力，因設班情形複雜、辦理開創性業務、設有教學實驗室或有維護管理相關設備需要，經專案簽准，超過本原則之員額配置者，當學生數減少或業務緊縮時，得視全校行政人力需求並檢討員額，由學校統籌運用（附件 4-5-1）。 2. 本校教師及行政人員之升遷、調動、申訴、考核等相關標準作業流程，除於人事室網頁公告周知，以及利用各種集會加強宣導外，也會定期進行制度檢討並做必要修正。近期亦已於 108 年 4 月 25 日本校第 50 次行政會議中，宣導平時考核應行注意事項（附件 4-5-2）。	人力配置原則 附件 4-5-2 國立屏東大學人事室標準作業流程項目一覽表
6.該校已進行財務投資，期達財務永續之目標，惟建議該校投資小組宜強化停損與停利點之分析建立。另產學計畫總經費(105 年約 2,529 萬)及受贈收入(105 年約 178 萬)可成長空間極大，宜持續加強產學合作及校友互動，以引進更多自籌收入。【編號 4-6】	劉副校長 陳永森總務長/ 曾國鐘組長(停 損點和停利點建 立) 林思玲組長/蔡 淑娟(提升產學 收入) 許蔚農處長/吳 茱朱組長(校友 互動)	1. 依據 108 年 3 月 21 日召開之 107 學年度投資管理小組委員會第 2 次會議決議，由於本校採定期定額投資策略，因此當股市向下趨動時，相同金額可購入更多單位，因此不設投資停損點，惟當累積報酬率達 20%時，即予停利贖回。此外，本校定期召開投資管理小組委員會時，均有檢討投資標的之績效表現情形，倘若市場劇烈起伏致執行人員疑惑時，亦可召開臨時會議，即時檢討投資現況，並適時做處置。 2. 在爭取外部產學合作經費方面，本校積極推動產官學合作，近三年亦有成長，106 年 6,371 萬元、107 年 7,038 萬元、108 年〔截至 11 月〕8,246 萬元。此外，也積極連結校友及企業等團體，尋求募款贊助，因此在受贈收入方面也呈現成長趨勢，106 年 228 萬 330 元、107 年 447 萬 7,816 元、108 年〔截至 11 月〕439 萬 834 元。	無
7.該校目前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均為校內教師，宜遴	劉副校長 龐佑欣	1. 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除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副校長、主計室主任、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	附件 4-7-1 國立屏東大學 107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聘若干校外專業人士擔任，以提供該校更多靈活運作校務基金的建議。【編號 4-7】		並由校長遴選具備相關專業知能之校內人員擔任委員外，必要時亦得依據校務發展需求聘請校外專業人士擔任（附件 4-7-1）。 2. 經檢視本校校務基金規模、委員會人數及組成成員，尚符本校校務運作需求，因此暫不考慮增聘校外人士擔任，嗣後倘有相關需求，將依據本校設置辦法進行委員遴聘作業。	學年第 2 次投資管理小組委員會議紀錄
8.該校因年度總收入未達新台幣 20 億元，故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7 條規定，僅設置隸屬於校長之兼任稽核人員 1 名。惟該校自合校以來，校務基金管理 & 內控制度甫建立不久，目前該名稽核人員除此業務外，尚有其他繁雜沉重之經管業務。建議改為設置 1 名專任內部稽核人員或額外增設 1 名兼任稽核人員，以利內部稽核之順利進行。【編號 4-8】	劉副校長 莊家慶	1.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7 條，本校年度總收入尚未達新台幣 20 億元，惟目前稽核人員實質即為專任稽核人員。本校並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將原條文第 2 條略以：「本校置兼任稽核人員 1 人至 3 人...前項人員由本校遴選...或工作經驗之現有人員派兼之。」修正為：「本校置稽核人員 1 人至 3 人...前項人員由本校遴選...或工作經驗之現有人員派任之。」（附件 4-8-1-）。 2. 本校現已設置專任稽核人員 1 人，專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	附件 4-8-1 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
9.校務基金約聘僱人員年度考評成績優良者，宜酌予編列預算，提供考核獎金以激勵服務士氣。【編號 4-9】	熊學敏主任/ 林麗玉組長	1. 本校績優行政人員選拔獎勵要點已有訂定獎勵規範（附件 4-9-1），每年度獲選為服務優良或特優之契僱人員，可分別獲頒 3000 元或 5000 元等值之獎品或禮券獎勵，以激勵服務士氣，未來亦將視經費考量提高獎勵人數及獎金。 2. 本校 107、108 年度績優行政人員（附件 4-9-2），本校 107、108 年評選出 18 位績優行政人員中，契僱人員即包含 15 位，佔總得獎人數	附件 4-9-1 國立屏東大學績優行政人員選拔獎勵要點 附件 4-9-2 國立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72%，足見本校不僅重視績優契僱人員之表現，更有實質之獎勉作為。	屏東大學 107-108 年績優行政人員名單
10.屏商校區各學系錄取教育學程生(師培生)的人數比率偏低，近年來均為個位數。宜檢討師資生遴選宣導、遴選機制、課程規劃與排課設計等，鼓勵該校區學生踴躍參加遴選。【編號 4-10】	張萬烽組長/ 李胤儀	目前針對屏商校區已規劃新的宣傳策略，包含教育學程學生畢業後之未來可能出路，收入以及職涯規劃，並請目前正進行修課之屏商校區相關科系教育學程學生進行分享，並預計在 109 年 3 月起開放所有學生進行報名。	無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1.該校提出永續發展之規劃與做法，僅涵蓋5項:無障礙友善校園、圖書資源建置、人文探索、教師評鑑系統、畢業校友職場回饋機制。宜擴大範圍，考量財務管理、關係人意見、流程管理、知識管理、人力資源管理、績效管理等層面，並以全校性整體方向考量，加以規劃提出策略與執行做法。【編號4-11】	劉副校長 陳永森總務長/ 張瓊尹專員(學 校硬體設備) 邢厂民館長/郭 羽玲組長 許蔚農處長/吳 碧如組長 葉貞吟主任/鄧 雅芸(關係人意 見) 熊學敏主任/林 麗玉組長(人力 資源管理) 周孟觀主任(財 務管理)	茲就委員指導面向，以及本校近年推動永續發展規劃方向與執行成效說明如下： 1. 財務管理： 為有效管理校務基金，本校除設置「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校務基金財務運作外，自105年起，即依據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之規定，於下一會計年度開始之前，提出「國立屏東大學財務規劃報告書」；並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半年內，提出該年度之「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前開報告書均需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報教育部核備。此外，本校亦根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及「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稽核實施辦法」，自105年起，每年辦理校務基金稽核工作。透過前開系統性的事前審議、事後查核及績效管理作為，健全本校財務管理作為（<u>附件4-11-1、4-11-2、4-11-3</u>）。 2. 關係人意見： 本校自108年度起，擴大利害關係人調查至13項，包含：行政滿意度調查、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畢業滿1/3/5年畢業生流向調查、雇主滿意度調查、圖書館讀者滿意度調查、學生宿舍滿意度調查、學生餐廳滿意度調查、新生始業輔導滿意度調查、教學意見調查、新生家長座談會、與校長有約座談會、行政人員年終座談會、勞資會議等。分析調查結果均即時回饋給相關業務單位改善，並持續追蹤改善情形（<u>附件4-11-4</u>）。 3. 流程管理： 為確保行政作業品質，本校除人事室、主計室及總務處依據上級主	<u>附件4-11-1</u> 國立屏東大學108年財務規劃報告書 <u>附件4-11-2</u> 國立屏東大學107年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 <u>附件4-11-3</u> 國立屏東大學107年度校務基金稽核計畫及報告 <u>附件4-11-4</u> 國立屏東大學蒐集互動關係人意見實施方式 <u>附件4-11-5</u> 國立屏東大學內控制度 <u>附件4-11-6</u> 國立屏東大學108-110年度校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管機關之規定，訂定一致化的標準作業流程，並接受外部機關定期查核之外，各業務單位亦訂有相關業務作業之標準作業流程。此外，本校自 104 年起亦設立「內部控制推動委員會」，定期評估各單位業務風險性並針對高風險業務建立控制作業，現已建置 52 項控制作業，同時也會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作業，以確保行政流程運作之順遂，並能合理控制業務風險（<u>附件 4-11-5</u>） 4. 知識管理： 為強化機構知識管理效能，本校已建置「教學助理資訊平台」、「教師歷程檔案系統」、「圖書資訊管理系統」、「期刊資料庫探索系統」、「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系統」、「機構典藏系統」、「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行動學習」等平台系統，整合校內知識學習及資訊內容，增益本校知識管理效能。 5. 人力資源管理： 為確保組織及人事制度，本校人事室依據教育部人事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之規定，針對組織員額、分層負責原則、教師/公務員/僱傭人員之進用/敘薪/績效考核/差勤管理/權益等訂定規範之外，同時也訂有前開人員之徵補作業流程，以強化機構之人力管理效能。 6. 績效管理： 為確保機構策略發展目標及施政品質，本校設立有「校務發展推動委員會」，除每學期檢討發展策略之外，亦會檢視各項策略之行動方案執行情形，以確實管理各該辦理工作之執行績效（<u>附件 4-11-6</u>）。 7. 近期其他永續規劃：（<u>附件 4-11-7</u>） （1）精進師資結構：本校積極協助學術成就成熟教師升等及延攬優秀	務發展計畫書 <u>附件 4-11-7</u>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校務績效簡報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教研人才，106-108 年教授職級人數逐年增加，且新進教師均為助理教授職級以上之教師，整體師資結構逐年精進。 (2)營造友善 e 校園：建置多項行政 e 化系統，強化教職員生資料登錄與查詢功能，推動校園智慧管理，提升校內行政作業流程 (3)強化基礎建設：為提升本校教研環境，投注 1 億 4,972 萬餘元在改善校園環境及優化學習設施等面向，舉如：新建學生宿舍與多功能活動場域、興設節能設施、整修老舊建築、更新機電設備等。 (4)提升大學社會責任：為強化高教機構對於社會責任之推動能量，本校成立「大武山社會實踐暨永續發展中心」，配合國家政策辦理弱勢扶助和推動地方創生工作，以學術單位量能，協助政府機關(構)、非營利組織團體爭取推動經費。 (5)推動校務研究工作：建置本校校務研究資訊並推動南區策略聯盟，整合校務研究發展能量，建立以實證研究為導向的校務發展機制。 (6)確保財務紀律：本校主計室依據上級機關(教育部會計處)與主管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審計部)之規範，針對校務基金年度預算編列、月報及決算作業、會計帳務、收支管理及統計等作業，訂定標準作業流程，以確保財務制度健全。每年也會接受教育部、科技部及審計部實地查核，遇有缺失或待改善意見時，也需配合查核機關時程完成改善作為，維護學校財務紀律。	

建議事項	統籌主管/ 協助單位	一年自我改善情形	附件
12.該校教師平均年齡已超過50歲，不利該校發展。除定期提供師資年齡及職級結構分析表給用人單位做管控參考外，宜建立全校統籌調控教師員額機制，以利學術單位能適時延攬優秀師資，避免師資斷層。【編號 4-12】	劉副校長 施百俊教務長 熊學敏主任/林麗玉組長 教育院楊智穎院長/黃田奇 理學院林春榮院長/林珮瑩 人社院簡光明院長/游瑀苕 資訊學院 王副校長/郭瓊嫻 管學院曾紀幸院長/邱怡亭 楊智穎主任/彭慧敏	1. 本校每年召開增聘教師員額研商會議時，除補足填報總量系、所師資質量考核未達指標項次之系所外，也會依據學術單位未來中長程發展規劃，核定增聘教師員額數。 2. 為使學術單位瞭解所屬單位教師之年齡結構狀況，人事室每年3月、10月均會提供師資年齡及職級結構分析表(含3年內屆齡退休人員名單)，讓相關單位及早規劃教研人員增補事宜（<u>附件 4-12-1</u>）。 3. 另為提升本校教學、研究及服務品質，並避免教研人力斷層，本校自107年起訂定「大武山學者彈性薪資實施要點」，每年評選出學術成熟教授及表現傑出的青壯學者，給予為期一年的彈薪獎勵，為獎勵傑出青壯學者，副教授以下職級比率不低於總獎勵人數40%，以延攬及留任傑出教研人員。目前已針對教學、研究、產學、服務等面向表現績優之教師，遴選出19位傑出教研人員，每月發給2萬元彈性薪資作為獎勵；獲選為大武山學者之教師中，有4位獲聘為本校特聘教授、3位升等為教授，4位升等為副教授，更有1位為到校未滿2年之新進助理教授，足見該制度不僅提升教師教研動力，對於本校延攬傑出人才方面，亦有相當之助益（<u>附件 4-12-2</u>）。	<u>附件 4-12-1</u> 本校教師各系所平均年齡統計 <u>附件 4-12-2</u> 國立屏東大學大武山學者彈性薪資實施要點

國立屏東大學系所及學位學程自辦外部評鑑實地訪視報告書初稿

系所名稱：教育學院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1. 本學程四個教育目標，包括：培育文教事業經營人才、培育文教產業研究人才、培育學習產業研發人才，以及培育教育遊戲推廣人才。此與教育學院四個教育目標相承接，並能呼應學校品德力、創新力、自學力、宏觀力和就業力五大教育目標，整合了高教、技職和師培三大領域，具跨領域、多元與具國際視野之特色。
2. 本學程之核心能力依據學校及教育學院之核心能力訂定，主要涵蓋個人、專業與社會三大層面，所訂欲培育之七大核心能力包含：人文素養與實踐能力、獨立研究及持續反思學習、文教事業經營理論與實務、教育與學習產業、教育遊戲創新及研發應用、人際溝通與團隊合作、國際視野與社會服務等，充分承接學校與教育學院之核心能力。
3. 本學程課程規劃立基於學校及學院之目標和核心能力，掌握了學程本身之目標、核心能力及社會發展脈絡，依據學程各種核心能力養成需求及學習科目難易度，逐年規劃課程及學分數，同時亦兼顧到能與未來職場順利連結之所需，頗為合宜。

(二)建議事項

本學程由於大部分就讀之學生在白天均有全職工作，僅能利用夜間到校進修，因此在課程修習之廣度、深度，以及在與教育產業連結之產業研發和實習計 100 小時之實務課程之學習上，較難達到預懸之水準，針對此困難，建議學程能從兩方面克服：

1. 在課程深度和廣度方面能取得高屏地區之大學校院性質相近系所之合作，引導同學就近於假日或夜間前往修習相關課程。
2. 在產業研發實習領域，輔導同學利用寒暑假夜間或假日前往各種與學程領域之相關文教事業如：文理補習班、學校夜間部和各種課後安親班、教育文教休閒事業體系研習或實習，以解決與現場文教產業連結困難之問題。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關係佳，透過系所教師的相互支援開設各種專業課程；
2. 教師組成與聘任制度完整；
3. 透過不同系所教師專長相互支援方式，可以在學科專長方面達到互補的作用；
4. 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關係相當密切，在教師專長、教授科目等，均能對應班級之核心能力；
5. 教師班級制度之科目與核心能力之對應關係密切；
6. 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評量關係密切，且相互對應；
7. 學程核心能力與教學評量方式對應關係佳，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佳；
8. 教學與產學表現優；
9. 提供教學增能計畫之業師與業界見習機會，讓研究所學生有增廣見聞與實習的機會；
10. 鼓勵辦理各種研討會與研習活動，讓教師與學生有學習與成長的機會；
11. 運用輔助教學平台提供機會讓教師與學生在課堂教學活動中，有相互互動分享、討論的機會；
12. 專業課程強調與產業合作的機會和經驗，以結合教育理論與實務；

(二)待改善事項

1. 有關專業課程授課教師與業界教師的相互支援方面，建議針對專業課程內容與目標，進行師資方面的整合；
2. 有關專業課程與業界教師的經驗分享，建議針對教學成效提供有效的處方策略；
3. 有關各系所教師支援課程與教學方面的制度，建議詳加以文字說明之。

(三)建議事項

1. 各系所相互支援課程的教師，建議針對專業課程做妥善的規劃；
2. 業界教師的經驗分享與實習機會，建議建立完整的制度，並且針對課程做詳細的說明。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1. 本班制學生之組成分析詳細；
2. 學生入學輔導機制建立完整；
3.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完整；
4. 透過教學大綱維護平台，提供學生在學習方面的參考；
5. 數位學習平台建立完整，有助於協助學生課業方面的學習；
6. 導師制度與輔導網資料建置完整；
7. 針對學生的學習提供「期中預警」方式，提醒學生學習狀況；
8. 學生學習支持系統的建立完整，透過各種機制與策略確保學生的學習品質；
9. 有關實習就業輔導機制的建立完整，對於學生未來的生涯發展有積極正面的意義。

(二)待改善事項

1. 有關學生與任課教師（或指導教授）之間的輔導關係，建議略以文字說明之；
2. 有關輔導機制的建置與實施，建議透過各種方式讓學生瞭解；
3. 宜鼓勵學生跨校選課與學習的機會；

(三)建議事項

1. 鼓勵教師與學生參與各種論文發表的機會；
2. 有關文教行政班的學生生涯發展，建議建立完整的制度並提供讓學生瞭解。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1. 教師致力於學術研討、期刊發表等研究表現，並投入科技部專題計畫申請研究，成效良好。
2. 學校對研究獎勵、服務表現等，有完善支持系統。

(二)待改善事項

本班級學生參與學術活動及取得相關證照成效稍低。

(三)建議事項

建議將參與相關學術活動及表現，採積點制度列入畢業修業要點。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能採用 SWOT 策略及利用多元評量、晤談，了解學生需求，協助教師教學相長。
2. 本班次結合教育及商業創業領域，開創桌遊特色課程，有助於中小學教師活化教學與跨領域設計。
3. 隨老年化及少子化社會來臨，本班次有許多特色課程，可延伸推廣未來樂齡大學運用。

(二)待改善事項

本班次因夜間上課導致開課不夠多元化。

(三)建議事項

研擬的多元化課程設計，例如跨學校院系選修、線上課程設計，或產學業師合作、微學分、專題實作等方式因應。

日期：108 年 12 月 16 日

委員簽名：

范瑛文

委員簽名：

林進林

委員簽名：

李新邦

評鑑機制實施計畫修正說明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作業實施要點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作業實施要點	規定
法源依據	第一點
評鑑指標	第二點
自我評鑑組織	第三點、第四點
評鑑委員、觀察員之選聘	第五點
實施對象	第六點
自我評鑑人力支援	第七點
自我評鑑各階段實施內容	第八點、第九點、第十四點
結果呈現方式與公布程度	第十點、第十二點
向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提出申復	第十一點
自我評鑑結果應用與持續改善	第十三點、第十六點、第十七點
經費來源	第十五點
自我評鑑法規修訂程序	第十九點



評鑑項目及指標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項目三、學生選進及學習支持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師資評鑑關鍵指標



自我評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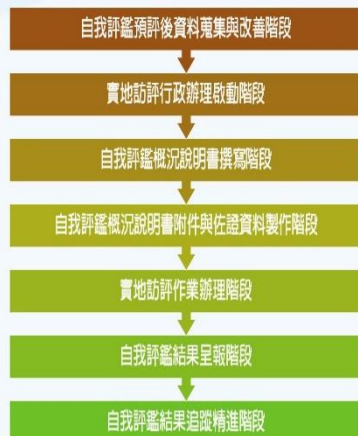
規劃準備階段	預評階段	自我評鑑 實地訪評階段	自評改善階段	學校檢視與 協助改善階段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成立與運作 （二）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成立與運作 （三）訂定自我評鑑作業流程表與撰寫計畫書 （四）辦理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說明會與任務分配 （五）蒐集評鑑範圍學期相關資料	（一）蒐集各評鑑項目相關資料並彙整成冊 （二）撰寫自我評鑑預評概況說明書 （三）辦理自我評鑑預評 （四）依據預評委員意見修正自我評鑑概況說明書 （五）預評委員指導建議之評估、規劃與付諸實踐	（一）師資培育成果資料彙整與撰寫自我評鑑成果報告書 （二）邀請實地訪評委員 （三）辦理實地訪評 （四）彙整實地訪評委員意見	（一）依據實地訪評所發現之缺失進行改善 （二）相關檔案資料之補充 （三）修正及強化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檢視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及改善情形，並予以提供意見與協助改進 （二）提交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及相關資料 （三）評鑑意見之落實與執行成效之追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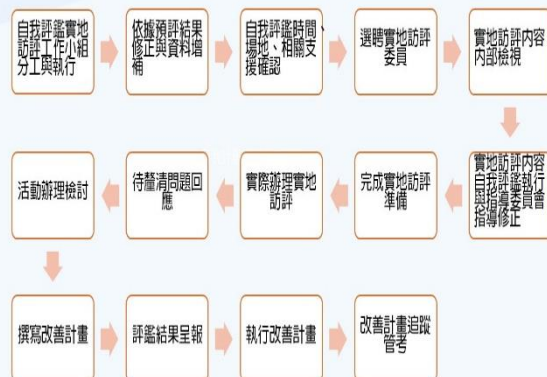
自我評鑑預評



自我評鑑實地訪評



自我評鑑實地訪評



評鑑委員遴聘



利益迴避原則

自我評鑑委員

- (一)過去三年曾在本校擔任專任或兼任職務。
- (二)過去三年內曾申請本校之專任教職。
- (三)最高學歷為本校畢(結)業。
- (四)接受本校頒贈之榮譽學位。
- (五)配偶或直系三等親為本校之教職員工生。
- (六)擔任本校有給或無給職之職務且有利害關係者。
- (七)過去三年內與本校有任何形式之商業利益往來。

觀察員

- 1.評鑑當年度在受評單位擔任專任或兼任職務。
- 2.其他有具體理由提出迴避申請，或經本校同意者。

支持系統



各階段進度控管

1.規劃準備階段，每學期將由教育學系及師資培育中心共組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進行進度控管。

2.預評階段將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及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進行進度控管。

3.自我評鑑實地訪評階段將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進行控管。

4.自評改善階段及學校檢視與協助改善階段將由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進行進度控管。

自我評鑑改進與監督機制



評鑑結果認定標準

評鑑結果

認定標準

通過

1. 評鑑項目通過達四項以上，無任何一項未通過。
2. 基本指標全數通過。
3. 關鍵指標五項以上通過。

有條件通過

1. 不符合認定結果「通過」。
2. 評鑑項目僅有一項以下未通過。
3. 基本指標全數通過。
4. 關鍵指標四項以上通過。

未通過

非屬評鑑結果「通過」或「有條件通過」。

評鑑結果運用

資訊公開，提供利害關係人參閱

據以擬定改善計畫

改善計畫執行與追蹤

作為校務發展依據



未來展望

